

## 2022年第二批新申报楚雄市医疗保险定点医药机构 公 示

根据《楚雄州医疗保障局关于转发医疗机构医疗保障定点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楚医保〔2021〕14号）、《楚雄州医疗保障局关于转发零售药店医疗保障定点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楚医保〔2021〕15号）文件要求进行审核，以下医药机构拟纳入楚雄市医疗保险定点协议服务机构，现予公示如下：

拟纳入医疗保险定点协议零售药店：一心堂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楚雄永盛花园小区连锁二店、一心堂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楚雄阳光大道连锁四店、一心堂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楚雄阳光花园小区连锁店、云南健之佳健康连锁股份有限公司楚雄中大街分店、云南健之佳健康连锁股份有限公司楚雄眼光大道二分店、云南健之佳健康连锁股份有限公司楚雄格林天城小区二分店、云南健之佳连锁健康药房有限公司楚雄建华山水国际新城小区分店、云南健之佳连锁健康药房有限公司楚雄星宿家园小区分店、云南健之佳连锁健康药房有限公司楚雄玖龙国际小区分店、云南健之佳连锁健康药房有限公司楚雄永安路分店。

拟纳入医疗保险定点协议医疗机构：楚雄博凡口腔诊所、楚雄思文眼镜销售有限公司眼科诊所、楚雄飞视医疗服务有限公司眼科诊所。

公示时间：2022年3月6日至3月15日，共7个工作日。

联系电话：0878—6550121

公示期间，如对公示的定点医药机构有异议，可直接向楚雄市医疗保障局反映。反映问题应实事求是，反映人应用真实的姓名、联系电话和通讯地址。公示期满未发现违规情况的，按相关程序办理定点医药机构协议签订事宜。

